

证券代码：300130

证券简称：新国都

公告编号：2020-046

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向持股28%的深圳市新国都金服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服技术”）及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信联征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联征信”）采购产品或服务、提供产品或服务，预计2020年度上述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金额不超过600万元，占公司2019年经审计净资产的0.24%。

2019年度，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243.07万元，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2019年8月1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2）。

2、2020年4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江汉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3、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副董事长江汉先生担任金服技术董事长及信联征信执行董事且持有金服技术31%股权，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额度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合同签订金额 |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 上年发生金额 |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产品 | 金服技术 | 数据处理服务 | 自愿、平等、公平、互利 | 框架合同 | 4 | 90.07 |
| | 信联征信 | 咨询服务、数据技术服务 | 自愿、平等、公平、互利 | 框架合同 | 0 | 7.4 |
| | 小计 | | | | 4 | 97.47 |
|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 金服技术 | 数据处理服务、数据技术服务 | 自愿、平等、公平、互利 | 框架合同 | 0 | 63.47 |
| | 小计 | | | | 0 | 63.47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场地使用服务 | 信联征信 | 场地使用服务 | 自愿、平等、公平、互利 | 150 | 0 | 82.13 |
| | 小计 | | | 150 | 0 | 82.13 |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实际发生金额 | 预计金额 |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产品 | 金服技术 | 征信数据服务 | 90.07 | 156 | 92.40% | 42.26% | 2019年8月14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112 |
| | 信联征信 | 咨询服务 | 7.4 | 12 | 7.60% | 38.33% | 2019年8月14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112 |
| | 小计 | | 97.47 | 168 | 100% | 41.98% | - |

| | | | | | | | |
|--------------------------------------|------|---------------|---|-----|------|--------|-------------------------------|
|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 金服技术 | 数据处理服务、数据技术服务 | 63.47 | 100 | 100% | 36.53% | 2019年8月14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112 |
| | 小计 | | | 100 | 100% | 36.53% | -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场地使用服务 | 信联征信 | 场地使用服务 | 82.13 | 129 | 100% | 36.33% | 2019年8月14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112 |
| | 小计 | | | 129 | 100% | 36.33% | -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 | | 自2019年8月1日金服技术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之后，公司遵循合规审慎的原则对公司及子公司与金服技术、信联征信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合理预计，在具体实施中在预计额度内尽量减少关联交易由此导致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情况存在较大差异。 | | | | |
|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 | |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金服技术、信联征信2019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243.07万元，金额较小。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内尽量减少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提升规范运作水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 | | |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深圳市新国都金服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NB6791

法定代表人：江汉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26号泰然科技园劲松大厦17D-5

主营业务：软件的技术开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及运行维护；数据技术，数据处理，数据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信息技术服务业务；接受银行或其他机构从事信息技术外包服务；接受银行或其他机构委托从事业务流程外包服务；接受银行或其他机构委托从事知识流程外包服务；企业信用评估、信用管理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9年12月31日 |
|--------|-------------|
| 总资产 | 4,924.56 |
| 净资产 | 2,551.33 |
| 主营业务收入 | 7,790 |
| 净利润 | -1,219.95 |

(2) 深圳市信联征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4936482E

法定代表人：乔胜

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九道10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0栋B座19层

主营业务：征集、利用企业信用信息，开展企业信用评估、咨询；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网络技术开发、咨询；系统运行维护；数据处理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9年12月31日 |
|--------|-------------|
| 总资产 | 5,841.97 |
| 净资产 | 3,799.10 |
| 主营业务收入 | 3,872.91 |
| 净利润 | -533.10 |

(二)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金服技术28%股权，信联征信为金服技术的全资子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副董事长江汉先生担任金服技术董事长及信联征信执行董事且持有金服技术31%股权，因此，金服技术、信联征信构成公司的关联法人，该关联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第三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情形。

（三）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各关联人均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认为其履约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与金服技术的关联交易

甲方：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乙方：深圳市新国都金服技术有限公司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概述

甲方接受乙方提供数据处理等相关服务，预计不超过 150 万元。

甲方向乙方提供数据处理服务、数据服务等相关服务，预计不超过 300 万元。

2、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各方遵循平等互利、协商一致、共同发展的原则，交易价格遵循市场竞争下的正常商业惯例。

3、结算方式

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基础上，结算方式按照市场交易习惯或另行书面约定执行。

（二）与信联征信的关联交易

甲方：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乙方：深圳市信联征信有限公司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概述

甲方接受乙方提供咨询服务、场地使用服务等相关服务，预计不超过 150 万元。

本次交易各方遵循平等互利、协商一致、共同发展的原则，交易价格遵循市场竞争下的正常商业惯例。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基础上，结算方式按照市场交易习惯或另行书面约定执行。

2、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各方遵循平等互利、协商一致、共同发展的原则，交易价格遵循市场竞争下的正常商业惯例。

3、结算方式

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基础上，结算方式按照市场交易习惯或另行书面约定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金服技术与信联征信原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自2019年8月1日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在公司转让金服技术72%股权之前，公司及其他子公司与金服技术及其子公司存在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有助于降低经营成本。自金服技术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之后，原交易尚未完全履行完毕。为减少关联交易，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对尚在履行的关联交易2020年度发生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有利于公司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管理和控制。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生产所需，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遵循《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因该等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造成对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损害。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认为公司预计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出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交易必要且合理。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预计的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交易各方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因该等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造成对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损害。因此，我们同意《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1、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9 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2、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3、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4、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5、日常关联交易的协议书或意向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4 日